



证券代码：000822

证券简称：山东海化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、第九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口径为39,216,729.33元，母公司口径为-4,624,179.86元。加年初未分配利润，扣减已分配的2023年度现金红利后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,699,053,704.60元，母公司报表为2,382,245,269.21元。

经综合考量资金需求、未来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，董事会拟定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现金分红方案指标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89,509,192.60	89,509,192.6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9,216,729.33	1,044,106,473.66	1,108,138,841.27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,699,053,704.60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,382,245,269.21		
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79,018,385.2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730,487,348.09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79,018,385.20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17,901.84万元，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1. 公司主导产品纯碱属基础化工产品，因行业产能持续扩张，加之下游需求回落，导致公司2024年度业绩大幅下滑，其中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,921.67万元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-3,776.35万元，分别较上年下降了96.24%、103.85%。

为了有效应对当前行业及市场变化，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在未来几年，将积极在现有装置升级改造、新产品研发以及新兴领域开拓等方面加大投入，加快向产业链、价值链中高端延伸，向智能化、绿色化转型升级，力争在新的产业领域实现突破，预计资本开支将会大幅增加。鉴于未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，在综合考量各方因素后，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保障日常生产经营、装置升级、技术研发以及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。

2. 公司2023、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

别为340.26万元、20,362.49万元，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.04%、2.37%。

3. 在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，公司将为中小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，并披露分类表决情况。同时，还将通过业绩说明会等形式，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交流，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。

公司将继续秉承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经营理念，努力提升股东回报能力，统筹好长远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关系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积极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2日